

中共济南市委
关于授予许亮同志
“济南市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的决定

(2023年7月26日)

许亮，男，汉族，山东济南人，1992年3月出生，2012年7月入党，济南市天桥区花样年华小区居民。2023年7月13日下午，花样年华小区一居民家中发生火灾，一名女孩被困家中。危难之际，许亮同志挺身而出，冒着生命危险徒手爬上十几米高台，成功救下被困女孩。许亮同志临危不惧、火场救人的英雄壮举，受到社会各界广泛赞誉。

大事难事看担当，危难时刻显本色。作为一名新时代共产党员，许亮同志信仰如磐、政治坚定，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拥护“两个确立”，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他坚守初心、牢记使命，认真践行入党誓言，以实际行动诠释了共产党人越是艰险越向前的责任担当。他激扬青春、拼搏进取，部队服役期间，在海拔高、条件苦的地方担任特战骨干，多次获评优秀士兵、优秀带兵骨干等荣誉称号。他心系群众、乐于助人，在日常工作和生活中，积极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在平凡的岗位上作出不平凡的业绩，是大家公认的好街坊、好同事、好青年。他不惧风险、舍己为人，面对无情大火、生死考验，不怕牺牲、迎难而上，彰显了共产党人的大无畏精神。为激励更多党员干部坚定信仰、坚守信念，担当作为、攻坚克难，在全市营造学习先进、争当先锋的浓厚氛围，经研究决定，授予许亮同志“济南市优秀共产党员”称号。

许亮同志是全市广大党员的优秀代表，是我们身边的榜样模范。他的事迹具有鲜明的时代性、先进性、示范性和教育性。希望全市广大党员干部以他为榜样，学习他忠诚于党、信念坚定的政治品格，时刻牢记党员身份和党组织嘱托，对党忠诚、听党指挥、为党尽责；学习他担当作为、夺旗争先的进取精神，始终把党和人民的事业放在心上，恪尽

职守、担责尽责、追求卓越；学习他牢记宗旨、无私奉献的为民情怀，坚持人民至上，用心用情用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学习他向险而行、赴汤蹈火的英雄气概，面对困难和挑战不低头不退缩，关键时刻冲得上去，危难关头豁得出来，争当党组织放心、人民群众信任的优秀共产党员。

新时代新征程，要有新担当新作为。当前，我市正处在强省会建设的关键期、机遇期、黄金期。越是任务艰巨，越需广大党员干部冲上去、跑起来、全力拼；越是形势严峻，越能考验广大党员干部的政治能力、思维能力和实践能力；越是面临挑战，越要更多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硬核”党员干部冲锋陷阵、英勇奋战。全市各级党组织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抓住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有利契机，广泛学习宣传许亮同志先进事迹。要把学习许亮同志先进事迹与当前正在全市深入开展的“亮身份、树形象、作贡献、助发展”活动结合起来，激励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以许亮同志为榜样，开拓创新引领干、策马扬鞭主动干、担当在肩奋力干，不打糊涂仗、不搞花架子、不当太平官，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积极担当作为的精气神，恪尽职守、扎实工作，为加快建设“强新优富美高”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此件公开发布）

中共济南市委办公厅

2023年7月26日印发
